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监事会成员以通讯方式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董事以通讯方式审议，对所议事项作出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非公开发行私募债券及为其担保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崇阳三特隼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私募债券的方案，并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拟发行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崇阳三特隼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私募债券；

发行人：崇阳三特隼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发行登记结算机构：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债券承销服务机构：武汉楚有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武汉楚有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担保人：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发行规模：5,000 万元人民币；

期限：一年（365 天）；

票面利率： $\leq 7.7\%$ /年（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综合成本：9%（票面利率加各中介费）；

兑付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筹集资金用途：补充项目建设资金、流动资金或由公司统一调配使用。

本期私募债券的发行方案以最终获得的交易中心《接受备案通知书》为准。

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担保。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有关本次担保事项的详细情况见今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非公开发行私募债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9 月 23 日